

证券代码：300003

证券简称：乐普医疗

公告编号：2016-078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 书》反馈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6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反馈意见》”）（161149 号）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《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（创业板）申请文件》进行了审核，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，并在 30 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已会同各中介机构对《反馈意见》进行了逐项落实并详尽核查，并按照《反馈意见》的要求完成了问题答复，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答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参见 2016 年 7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》。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《反馈意见》回复材料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普（北京）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